临政〔2021〕3号

临泉县人民政府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及责任分解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临泉县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部署，做好今年政府工作，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现就《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及责任分解通知如下:

一、坚持高质量发展，确保完成全年主要预期目标

1.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7%。

牵头领导: 于群。

牵头单位: 县发改委。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2.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2%。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经信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1%。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发改委。

协办单位：县经信局、财政局、住建局、交通局、水利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统计局、大建办、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财政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税务局、统计局、人民银行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5%。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商务粮食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经信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税务局、市场监管局、统计局、文化旅游体育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6.招商引资增长10%。

牵头领导：张彦博、张亚平、张艳琴。

牵头单位：县招商投资促进中心。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7.进出口总额增长10%。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商务粮食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税务局、统计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不低于全市平均水平。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国家统计局临泉调查队，各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市0.3个百分点。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国家统计局临泉调查队，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

庐产业园管委会。

10.能耗及生态环境质量指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牵头领导：于群、段保卫。

牵头单位：县发改委、生态环境分局。

协办单位：县经信局、财政局、住建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商务粮食局、城市管理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二、抓好疫情防控，全力稳投资增动能

11.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健全公共卫生应急指挥和物资保障体系，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提升风险预警处置能力。加强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院感管理。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卫健委。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12. 强化人物同防，突出重点人群、重点场所、重点单位，加强境外和中高风险地区来临返临人员健康监测和冷链食品等货物风险管控。

牵头领导：张亚平、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卫健委、市场监管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13.提升核酸检测能力，有序推进疫苗接种工作。落实

“四级”“四方”责任，加强网格化管理，做好返乡人员健康服务工作。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卫健委。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14.千方百计扩大有效投资。围绕国家和省重点投资方向，谋划推动一批固根本、利长远项目，动态储备项目总投资1000亿元以上，列入省亿元以上项目库项目108个。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发改委。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15.全力承接长三角及国内先发地区产业转移项目，力争招引项目150个、资金160亿元。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招商投资促进中心。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16.实施项目226个，总投资889.92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261.46亿元。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发改委。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

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17.建成国能生物发电二期、干线公路和综合码头PPP等项目，加快推进城区路网、垃圾焚烧发电二期等项目，启动G345（单桥至李营段）、洪河治理等项目，积极争取合周高速临泉段开工建设。

牵头领导：于群、刘庆安、符国风、段保卫。

牵头单位：县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城市管理局、交通局、水利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三、加快农业转身，深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18.做实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聚焦“两不愁三保障一安全”核心指标，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建立常态化防返贫机制，加强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动态监测。

牵头领导：葛金海、张亚平、张艳琴。

牵头单位：县扶贫开发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19.深化“四帮四促”“三业一岗”就业扶贫模式，确保贫困人群持续稳定增收。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

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20. 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监管，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

牵头领导：于群、葛金海。

牵头单位：县发改委、扶贫开发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21.扩大“四带一自”产业扶贫带动效应，推进产业扶贫与产业兴旺有效衔接。

牵头领导：张亚平、葛金海。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扶贫开发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22.做强现代农业。落实粮食安全战略，建设高标准农田 18 万亩，高效节水灌溉 2.5 万亩，发展品牌粮食 40 万亩。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商务粮食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23.深入推进农产品加工业“五个一批”工程，重点培育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5 家，实现规上农产品加工产值 95 亿元以上。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24.加快500万头生猪养殖及屠宰深加工、中原牧场冷鲜城等重大项目和长三角绿色食品生产供应基地建设，重点打造生猪、牛羊全产业链产业。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25.完善溯源和质量安全信用体系，推进安徽省粮油蔬菜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建设。

牵头领导：张亚平、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26.发挥安农大皖西北综合试验站、安徽科技学院牛羊产业研究院平台优势，创新推广现代农业技术，加快建设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牵头领导：张亚平、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科技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27.做好乡村建设。严格执行村庄布点规划，严守耕地

保护红线，坚决遏制新增乱占耕地建房。

牵头领导：刘庆安。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28. 实施数字乡村战略，新建 5G 基站 151 个。

牵头领导：张彦博、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经信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29. 建成小型涵闸 11 座、板梁桥 610 座。

牵头领导：段保卫。

牵头单位：县水利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财政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30. 新建改造农村道路 166 公里。

牵头领导：符国风。

牵头单位：县交通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财政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31. 开工建设 110 千伏变电站 2 座，提升农网线路 4 条。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供电公司。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财政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32. 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大革命”和“三大行动”，因地制宜建设农村公厕、改造户厕，构建农村生活垃圾、卫生厕所处置运维机制。打造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25个。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住建局、城市管理局、美丽办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33. 做深农村改革。稳妥推进农村宅基地管理与改革，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34. 实施“三农”工作队伍建设计划，培育乡村振兴带头人。

牵头领导：于群、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民政局、人社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35. 推进“百千万”工程，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和“三变”改革质量，重点扶持壮大25个村级经济，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1亿元以上。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36.推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力争全程托管服务面积达到10万亩。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民政局、财政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37.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增加特色农业保险品种4个，发放“劝耕贷”2亿元。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财政局、金融事务中心、国元农业保险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四、围绕增量提质，奋力实现工业突围

38.夯实发展载体。实施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建成临港路、外环东路等9条道路，加快推进临庐产业园拓展区一期地下管廊等基础设施建设，启动经开区工业污水处理厂二期和智慧园区平台建设。

牵头领导：于群、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经信局、财政局、商务粮食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生态环境分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住建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39.提升杨桥食品产业园、蜗城皮革产业园、宋集轻纺产业园承载力，新改扩建道路19条，启动人才公寓、标准化厂房建设，杨桥工业污水处理厂建成使用。

牵头领导：于群、段保卫、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经开区管委会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经信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生态环境分局、住建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等，杨桥镇、蜗城镇、宋集镇。

40.完善园区考核评价体系。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发改委。

协办单位：县经信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税务局、人社局、科技局等，杨桥镇、蜗城镇、宋集镇，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41. 持续开展闲置低效用地清理。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经信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税务局等，杨桥镇、蜗城镇、宋集镇。

42. 全面推行“标准地”改革。

牵头领导：刘庆安。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经信局、生态环境分局、税务局等，杨桥镇、鲗城镇、宋集镇，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43.做大产业总量。深入推进工业企业“扶优育规”工程，新增规上企业15家，工业投资增长12%，支柱产业总产值增长15%。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经信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商务粮食局、农业农村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生态环境分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住建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44.扎实开展工业重点项目提升行动，锦荣皮业、碳玻复合材料等重点项目竣工投产，加快闽粤台包装产业园、柳桥禽一体化等58个重点项目建设。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经信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商务粮食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住建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45.完成坤源铝业高性能铝及铝合金生产线扩建、曲酒节能技改二期等25个技改项目，力争技改投资增长10%。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经信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商务粮食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住建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46.聚焦“1+4”特色产业，推行产业链链长制，实施产业提升强链、延链、补链行动。

牵头领导：于群、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发改委、经信局。

协办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商务粮食局、人社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住建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47.激发创新潜能。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强产学研合作，创建市级企业研发中心5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5家。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经信局、科技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商务粮食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48.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工程，力争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6家、省专精特新企业2家、创建孵化器1个。大力培育电子信息、新能源、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增战略性新兴企业4家。实施民营经济上台阶行动计划。深入推进“135”人才培育工程，培训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200人次。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经信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人社局、财政局、商务粮食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生态环境分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住建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五、致力品质提升，建设现代化中等城市

49.健全规划体系。持续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对接落实“十四五”规划编制内容。科学划定三条红线，编制形成“多规合一”的县级规划成果，全面开展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做好市级多规合一村庄规划试点。建立县级自然资源六个“一张图”。

牵头领导：刘庆安。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

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50.完善城市功能。启动沈郢路南延、交通路南延等29条道路建设，建成迎宾大道东延等9条市政道路。加快建设海绵城市，完成城区污水管网排查整改，实施老城区雨污分流改造，推进城东地表水厂、流鞍河地表水厂建设。完善城区零星绿化，完成泉河流鞍河城区段岸线整治与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大建办、城市管理局、经信局、生态环境分局、交通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供电公司等，各街道办事处，杨桥镇、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51.提升管理水平。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扎实开展交通秩序、市容秩序、立面整治提升行动，完善城区智慧停车系统。

牵头领导：于群、刘庆安。

牵头单位：县城市管理局、住建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公安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等，各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52.加快新时代城市社区建设，扎实开展“三联四建”活动，启动街道、社区空间规划编制，推进“十五分钟生活圈”和“五小”项目建设，创建优秀示范小区。

牵头领导：刘庆安、符国风。

牵头单位：县城市管理局、民政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交通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财政局、教育局、住建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公管资源交易中心、供电公司等，杨桥镇。

六、注重激发消费，优化提升现代服务业

53.推进全域旅游。深入开展旅游质量提升行动，不断提升魔幻之都、中环格林童话世界、木一钓鱼小镇等重点旅游项目影响力，加快建设长官杂技小镇、沈丘集老街、古沈国历史文化园，启动临泉植物园等项目建设，积极打造以泉鞍洲为核心的皖北旅游休闲度假区，新增3A级景区2个，创建“安徽省旅游服务质量标杆企业”3个。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54.深度开发烙画葫芦、艾灸宝、临泉面塑等特色商品。力争全年接待游客突破400万人次，旅游收入超30亿元。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协办单位：县商务粮食局、市场监管局、交通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55.活跃商贸物流。做优综合农产品批发、小商品交易等特色专业市场，培育奥特莱斯、晶宫广场等特色商业街区。加快推进粮食物流和应急物资储备中心、电商快递物流园等重点项目，努力打造皖北商品交易集散地。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商务粮食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经信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统计局、中原牧场公司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56.积极发展楼宇经济，大力引进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巩固拓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成果，实现交易额40亿元。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战略，力争入选“安徽老字号”企业3家，新增限上商贸企业50家。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商务粮食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市场监管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57.扩大对外贸易。做大脱水蔬菜、姜油麻油、纺织服装等出口产业，支持肉类进口企业发展。着力发展新型外贸，建成皖西北跨境电商产业园。全面落实第三届进博会签约项目。新增登记备案进出口企业20家，实现进出口总额2.75亿美元。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商务粮食局。

协办单位：县经信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58.稳外贸。实施拓展市场专项行动。扶持电子信息企业拓展进出口业务，做大做强脱水蔬菜、纺织服装、姜油麻油等传统产业，新增进出口企业15家，实现进出口总额2.5亿美元。组织企业积极参加第127届网上广交会、第30届网上华交会。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商务粮食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农业农村局、经信局、财政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市场监管局、统计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七、突出生态环保，打造宜居绿色家园

59.让天更蓝。全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重拳治理渣土运输、混凝土搅拌、砂石堆场扬尘、秸秆和垃圾焚烧、烟花爆竹燃放等重点污染源。综合治理工业、交通、施工工地等重点领域环境，抓好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整治、柴油货车污染治理等重点任务，努力实现PM2.5和臭氧浓度“双减”目标。

牵头领导：段保卫。

牵头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1）渣土运输治理、混凝土搅拌、砂石堆场扬尘、施工工地治理。牵头领导：于群；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局、经信局、住建局。

（2）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牵头领导：段保卫、张彦博；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经信局。

（3）交通、柴油货车污染治理。牵头领导：符国风；责任单位：县交通局。

（4）抓好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整治。牵头领导：段保卫；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

60.让水更清。全面开展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持续实施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完善水生态补偿机制，确保城乡水系水质稳定达标。

牵头领导：段保卫。

牵头单位：县水利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分局。

协办单位：县城市管理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61.推进城区雨污分流，深入治理城市黑臭水体，消除劣Ⅴ类水体。规范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乡镇政府驻地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60%。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生态环境分局、自然资

源和规划局、大建办、水利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62.健全“河长制+检察长制”“河长制+警长制”，全面完成沟河“四乱”问题整治。

牵头领导：段保卫。

牵头单位：县河长办。

协办单位：县公安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63.让地更绿。持续开展“净土行动”，深入推行化肥农药减量化和土壤污染治理。建成畜禽病死无害化处理项目，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4%以上。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财政局、经信局、科技局、商务粮食局、生态环境分局、市场监管局、皖西北综合试验站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64.做好危险废物、医疗及农业废弃物收集处理工作。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卫健委、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县财政局、经信局、科技局、商务粮食局、生态环境分局、市场监管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65.深入推进新一轮林长制改革，健全“五绿”协同推进机制，建立“林长制+警长制”。开展国土绿化提升行动，

新增造林5000亩，建成森林城镇1个、森林村庄10个。

牵头领导：刘庆安。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分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八、着力改善民生，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66.提升教育质量。持续开展“三个十年”专项行动，改进教学教研工作，强化教育督导考核结果运用。投入8.5亿元，实施教育项目129个，补充教师360名。实施学校体育固本行动，加强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建成迎仙路小学、文治路小学、特殊教育学校，加快推进学前和职业教育、建设路小学、金城路小学建设。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卫健委、财政局、大建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皖北经济技术学校，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67.建设健康临泉。加强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持续开展规范诊疗行为和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完善医保监管体系。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落实异地就医结算。实施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百千万”行动。争创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和省级卫生城市。完成第五人

民医院扩建、华源医院和2个乡镇卫生院项目，启动第三人民医院病房大楼、中医院新区建设。

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卫健委。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教育局、公安局、数据资源管理局、医保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各医疗机构。

68.筑牢社会保障。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深入实施返乡创业“1333”工程，持续开展“四进一促”专项行动和“2+N”招聘活动，扎实推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新增城镇实名制就业6000人，发放创业贷款1亿元，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深入开展全民参保计划，全面做好企业职工、城乡居民、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加大欠薪违法行为信用联合惩戒力度，严厉打击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卫健委、农业农村局、经信局、医保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住建局、财政局、商务粮食局、统计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局、金融事务中心、民政局、人才办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69.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规划编制。建成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及救助站，启动失能半失能护理中心项目建设。

牵头领导：符国风。

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协办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人社局、卫健委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70.探索新业态从业人员工伤保险参保政策。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71.统筹发展各项事业。巩固拓展省级文明县城成果，加强志愿者服务体系建设。

牵头领导：刘庆安。

牵头单位：县文明办。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72.实施文化惠民和便民体育工程。全面开放博物馆、图书馆。

牵头领导：张彦博。

牵头单位：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协办单位：县住建局、教育局，各街道办事处。

73.争创省级质量强县。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74.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0.85%，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4件以上。

牵头领导：张彦博、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市场监管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九、筑牢善治根基，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75.切实维护社会稳定。深入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1+9+N”方案体系，密切关注企业债务违约、非法集资等问题。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金融事务中心。

协办单位：县经信局、财政局、公安局、司法局、信访局、国有资产产权事务服务中心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76.落实领导接访下访和信访积案包案化解制度，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重点信访问题化解力度。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信访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77.创建乡村治理建设示范村镇6个、市级以上民主法治示范村15个，评选培训新乡贤600人。大力倡导移风易俗，打造县级以上文明村镇134个。

牵头领导：刘庆安、符国风。

牵头单位：县司法局、文明办。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78.推进综治中心实战化运行，完善立体化、数字化治安防控体系，推进“地网工程”建设，深入开展“守护平安”专项行动，持续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公安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79.全力巩固禁毒成果。坚持长效长治，建立健全“六全”毒品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毒情监测机制，形成禁毒工作常态化格局。组织开展乡镇、村居禁毒示范创建和重点整治。深入实施“平安关爱”行动，全面排查管控涉毒重点人员，构建包保到人的全网精准管控体系。坚持“五率两禁”考核，确保外流吸贩毒人员持续下降，病残吸毒人员、强制隔离戒毒应收尽收。

牵头领导：于群、黄敦。

牵头单位：县禁毒办。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80.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常态化实效化开展“铸安”行动，深入推进“1+10+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落实风险防控“六项机制”和重大事故隐患治理“一单四制”，狠抓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消防及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安委会办公室。

协办单位：县安委会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81.常态化制度化整治道路交通运输市场，建成非现场执法卡点3个。

牵头领导：符国风。

牵头单位：县交通局。

协办单位：县公安局、司法局等，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82.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和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健全应急协调联动机制，组织县级应急救援演练3次，争创省级以上“综合减灾示范社区”2个。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应急管理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十、持续深化改革，不断增强发展动能

83.加快市场主体改革。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大做优做强，实现国有资产运营收入2000万元。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国有资产产权事务服务中心、国资公司、中原牧场公司、文旅公司。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84.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全面落实开放民营企业市场准入政策。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完善产权保护制度。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85.做实财税金融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强化税收征管。深入推进金融顾问制度，完善“政银担”、续贷过桥等业务，扩大首贷、信用贷和无还本续贷覆盖面，常态化开展银企对接，支持发展普惠金融，引导金融资本重点支持制造业和中小微企业。实现持牌金融机构监管全覆盖。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财政局、金融事务中心。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金融服务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86.深化“放管服”改革。精简行政许可事项，推进“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完善7×24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加快“一网通办”，落实“最多跑一次”。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87.创优“四最”营商环境，健全经开区赋权清单制度。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县委编办。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88.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

牵头领导：杨世洲。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89.深入开展“四送一服双联”“百名干部联百企”“县直机关百名股长考评”活动。发挥政府热线、电视问政作用，完善民意收集、转办、分办机制。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县直工委。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十一、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90.加大干部交流培训使用力度，增强领导班子和干部“七种能力”，激励保护敢担当善作为干部，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

牵头领导：梁永勤，县政府各位负责同志。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91.扎实推进法治临泉、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认真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切实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严格落实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公职人员学法考法等制度。启动“八五”普法，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

牵头领导：梁永勤，县政府各位负责同志。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司法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92.坚持“三严三实”，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深做实“优良作风建设年”活动，常态化实施密切联系群众九项制度，深入纠治“八重八轻”“浅、浮、推、

粗、过、假”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形成真抓实干、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压紧压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加强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两条例一准则”等党内法规，巩固拓展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成果，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坚定支持纪委监委查处腐败行为，聚焦民生工程、征地拆迁等重点领域，保持反腐高压态势，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腐败案件。

牵头领导：梁永勤，县政府各位负责同志。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93.完善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体系，健全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

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94.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中央省市和县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新机遇，主动学习沪苏浙先进发展

理念，彻底破除思维制约。

牵头领导：梁永勤，县政府各位负责同志。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95.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广泛听取无党派人士、工商联意见，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作用，自觉接受司法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牵头领导：梁永勤，县政府各位负责同志。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96.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三公”经费，把资源和财力用到发展最迫切、群众最需要的地方。

牵头领导：梁永勤，县政府各位负责同志。

牵头单位：县财政局。

协办单位：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经开区、临庐产业园管委会。

97.兑现十件实事

（1）培育“中原牧场”区域公用品牌规模经营主体企业20家以上，新认证三品一标20个以上。牵头领导：张亚平。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2）新建城市公园游园6个，新增绿地190公顷，新建城市公厕30座、停车场10个。牵头领导：于群。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管理局。

（3）建成城乡社会治安监控网络暨“天网工程”二期，新增监控点位5000个。牵头领导：于群。 牵头单位：县公安局。

（4）建成第十中学等5所学校，新增学位11350个。牵头领导：张亚平。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5）县人民医院肿瘤病房大楼、妇幼保健大楼建成使用，新增床位数929张。牵头领导：张亚平。 牵头单位：县卫健委。

（6）7470套安置房基本建成。牵头领导：于群。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7）打造市级以上文化教育研学旅行基地5个。牵头领导：张彦博。牵头单位：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8）开展职业技能培训4万人次。牵头领导：于群。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9）实现乡镇文化站改造提升全覆盖。牵头领导：张彦博。牵头单位：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10）完成汽车站搬迁。牵头领导：符国风。 牵头单位：县交通局。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迈向第二个百年目标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要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聚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不断开创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职尽责，对照分工逐项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时间表、责任人和成果形式，确保各项任务有措施、可量化、能落实。**二是加强协同配合**。各单位要切实加大工作力度，加快工作进度，任务牵头单位和协办单位要立足大局，协同配合，形成合力，不推诿扯皮。**三是注重统筹兼顾**。各单位要加强形势研判，兼顾当前和长远，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发展动力。要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及时推动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根据形势变化调整完善政策。**四是抓好督查督办**。各单位要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主动担当、积极作为，狠抓工作落实，做好日常跟踪督办。县政府办公室根据《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11个方面97项重点任务，建立督查台账，定期对账督办，对进度慢、办事敷衍、成效不明显的开展专项督查，对不作为、乱作为的坚决追责问责，切实推动各项重点工作落地见效。

2021 年 2 月 21 日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察委，县法院、检察院，县人武部。

临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2月21日印发